

证券代码：874608

证券简称：微特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杰创博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创博特”）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其在前期银行贷款到期后，拟继续申请银行贷款。公司与李贵军作为杰创博特的股东，继续共同为杰创博特上述贷款续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500 万元，期限 2 年。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为：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武汉杰创博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5月23日

住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777号创星汇自贸金融大厦（产业配套科技园研发楼）7层709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三路777号创星汇自贸金融大厦（产业配套科技园研发楼）7层709

注册资本：10,000,000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工业设计服务，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制造，输变配电监测控制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虚拟现实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金属结构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李贵军

控股股东：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梅超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被担保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51,875,489.02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23,897,187.48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25,932,070.41元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50.01%

202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49.21%

2025年12月31日营业收入：39,487,630.02元

2025年12月31日利润总额：3,026,043.48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3,147,333.03 元

审计情况：2024 年 12 月 31 日数据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 12 月 31 日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2、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
- 3、担保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二年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续签担保事项尚未签订新的担保协议或文件，具体担保内容以最终签署的续签担保协议为准。具体担保金额、期限及其他条件等由武汉杰创博特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与合作银行协商确定，最终实际担保金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在上述额度和有效期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具体续签贷款业务等签署相关担保协议和文件，具体内容以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 担保原因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控股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发展需求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未来财务将具有积极影响。被担保人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还能力，发生到期不能偿还债务的可能性小。上述担保事项不会为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担保风险可控。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担保的目的是为了控股子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推

动控股子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危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2,500	10.75%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30 日